

智苑文丛 第3辑 冯云 李军钢 主编

新课程分类阅读 创新教学

张慧芳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新课程分类阅读 创新教学

张慧芳 著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新课程分类阅读创新教学 / 张慧芳 著. —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 2007. 8

(智苑文丛第3辑 / 冯云, 李军钢主编)

ISBN 978-7-80240-054-2

I. 新... II. 张... III. 语文课—阅读教学—教学研究—中小学—文集 IV. G633.332—53

中国版本图书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26526 号

- 书 名 新课程分类阅读创新教学
编 著 者 张慧芳 著
责任编辑 潘爱平
装帧设计 翼长书装
出版发行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发行部电话: 84040746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 100009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晋中市北岳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1 / 32 印张: 6.5
字 数 163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38.00 (全五册)

目录

MULU



第一章 绪论	(2)
第二章 新课程下的阅读教学	(7)
第一节 阅读教学的要求	(7)
第二节 阅读教学过程	(10)
第三节 阅读教学方法	(14)
第四节 阅读教学的一般原则	(23)
第三章 新课程分类阅读创新教学	(38)
第一节 新课程古典诗词教学	(38)
第二节 新课程小说阅读教学	(62)
第三节 新课程戏剧阅读教学	(89)
第四节 新课程文言文阅读教学	(99)
第四章 分类阅读教学创新模式	(115)
第一节 三阶六步阅读教学模式	(115)
第二节 古典诗词创新教学模式	(133)
第三节 小说阅读教学创新模式	(148)
第四节 戏剧阅读教学创新模式	(162)
第五节 文言文阅读教学创新模式	(168)
第五章 新课程语文阅读创新教学对教师的要求	(181)
第一节 创新教学要求教师角色转变	(182)
第二节 创新教学要求教师行为转变	(188)
第三节 语文教师必备的素质	(196)
参考文献	(205)

第一章 绪论

一、阅读教学现状不容乐观

阅读是读者通过对文章语言信息的吸收、体验作者的用语技巧、感悟作者思想感情的思维过程。没有充分的阅读,就不可能有深刻的感悟。因此,阅读教学成为语文教学中的一个重点环节,实施行之有效的阅读教学有利于学生人文素质与应试成绩的双赢,也有助于学生素养与教师涵养的双赢。目前,教育界高喊“课改”的口号,已成为时尚,但教学过程中真正实现了多少呢?确实令人深思。

目前,阅读教学中仍存在着众多误区,这严重束缚了学生的思维,限制了语文阅读教学的进一步发展。

第一,“填鸭式”、“灌输式”等传统教学模式给阅读教学带来了一系列弊病。中国最初的语文教学,重视传承,忽视创新。教师凭借自己先前的备课思路、既定目标代替学生进行阅读,根本不考虑学生作为主体在阅读中的作用,让学生永远在教师构筑的框架内活动,以自己的眼光作为评价学生思维的唯一尺度。所有这些,势必将鲜活、有生命的文学作品变成模式化、标准化。事实也证明,这一传统的教学观念完全弱化了学生的思维弹性,极大地缩小了学生寻找信息的敏感度。

第二,“启发式”、“引导式”教学模式未能真正实现。一些中学语文教师已认识到传统教学模式的弊端,受“课改”影响,也天

天喊着：教师是主导，学生是主体，花尽心思往“课改”理论上靠，所花的精力也确实让人叹为观止。但是，一些教师仍为了教学任务，始终是想方设法把学生的思维引向自己预设的思路中，仍表现为认识尺度的过分求同取向，漠视学生思维的个性发展和创新。文学接受是个性化行为，读者可以这样或那样理解作品，无论谁都没有资格规定哪种理解正确，哪种不正确。针对语文教学的这种怪现状，北师大教授童庆炳先生如是质问。

第三，“灰色阅读”，即应试性教学模式也大大影响着语文阅读教学。如今的语文阅读教学，仅限于语文教科书与相应的教学参考书。对此，教师按部就班，肢解文本，让学生获取知识，原因在于阅读教学完全听命于高考指挥棒。高考如何设题，阅读就如何设问，读书的目的也仅在于此。于是教师将文本内容五马分尸，使学生在阅读表面上虽不受限制，实际上也逃不出教师设置的语言或章法的某些知识，买椟还珠式地放弃了文本更多、更深的内涵。最终，当然由老师从教学参考书上搬来一系列“标准”答案告知学生。其实“一千个读者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我们又怎能扼制学生对文本个性化的解读。

二、阅读教学的出路

面对新课标，传统语言课堂的弊端已是显露无疑，非要到痛下决心，改变教法，改变意识的时候了。

（一）还原语文本质，构建课堂的新模式

中文之美，在于文字，由文字生发出来的多种审美价值。立足文字，以“积累整合，感受鉴赏，思考领悟，应用拓展，发现创新”为指南，充分挖掘现有语文资源，使学生真正陶醉于中文之美中。

1. 打破模式化，授课模式多样化

在讲授古典诗词时，可以采用朗读式与鉴赏式相结合的教学方法。例如可以把诗歌教学分为四步：第一，诵读节奏美；第

二,悟读情感美;第三,品读意境美;第四,析读艺术美。诵读主要从音韵上去感受诗词之美;悟读要求学生以诗句为证结合背景去分析诗人情感之美;品读时,学生以诗译诗,或用自己散文式的语言描绘诗词所渲染的或凄美或豪放的意境,扫描诗歌之本去欣赏。析读站在一个理性的高度去鉴赏诗歌独具的艺术风格。四步感受、领悟、思考、鉴赏、拓展、创新。学生逐渐形成了对诗歌赏析的一整套学法,最终达到他们爱诗的目的。

在针对复习课教学时,可采用专题式教学。比如在古典诗词教学中,可开设一个关于“月”这一意象的专题教学。从一首首有月的诗词中,学生欣赏了满月、残月;春庭月、秋月;冷月、旧时月;月表隐逸,月有禅意、有哲理。通过这个专题,他们了解了“月”这一意象承载了深刻的民族文化内蕴。这样的专题符合新课标要求的对知识积累整合能力,并发展其感受鉴赏、思考领悟,应用拓展的能力。如能再在此基础上,让学生进行关于“月”诗的创作,那么创新能力也蕴在其中了。

还有表演式教学。如《皇帝的新装》,就可发挥学生想象,自己编写、自导自演。这种模式对于情节丰富曲折,人物形象鲜明的文章很适合。还可有质疑式教学、感想式教学、辩论式教学、竞赛式教学等等。每一篇美文背后都是作者独特的生命体验。犹如长江与西湖各具情态。若只长成一幅面孔,人世还有“美”、“丑”之分吗?语文课堂最忌就是不管美得如何都一律模式化!那么美将不复是“美”!

2.打破繁琐化,课堂结构明晰化

碎问碎答,如浑身赘肉的女子。阅读课堂也应苗条利落。这就要求教师能精心设计好课堂结构。可以“一点辐射式”,抓住全文的中心词语或中心句,并以之为内核,辐射到文章的各个环节。如《巴尔扎克葬词》可抓住“天才”一词,进而发散至对巴尔扎克的人格、作品、成就、影响四个方面的理解。可以“一线串

珠式”，这对于线索明晰的文章特别适合，如《荔枝蜜》。还有“选点整合法”，如《故都的秋》可以整合成五幅画面——破院秋色，落瑟秋意、秋蝉残声、秋雨话凉、秋枣奇景，一一赏来。

让阅读课堂成为学生的舞台，让学生充当舞台的主角，不再以繁琐的发问，扼杀了学生的感悟、思考、发现、拓展。

3.打破架空化，依据文本欣赏

曾听过这样一堂初中课《春》，明明讲课时是秋叶凋零，秋风萧瑟之际，只是窗台上摆着几盆绿色植物，教师却说看到绿色了吗？闭上眼，摆出最美的姿势，看到春来了吗？

文字意境之美只有通过阅读才能去品味。“阅读”是什么？阅读本质上是一种接受文字信息的、复杂的思维过程。阅读过程实际上就是大胆进行想象、联想，运用概念进行判断、推理、分析、综合、比较的复杂思维过程。这就是说阅读是一种思维过程，是一种情感体验的过程，是读者与作者的灵魂与灵魂的对话，是一种形成认识社会、认识人生、感悟生活能力的特殊认知活动。

第五届“语文报杯”全国中青年教师课堂大赛一等奖获得者张悦教师执教《故都的秋》设计问题是：郁达夫是怎样的人，从文中选择语句来佐证自己的说法，并用优美的语言朗读，细细品味文章语言，看站在文字背后的郁达夫。要求以文本为依据，不空分析。两个主问题，都是紧扣文本。笔者认为，这才是抓住了阅读的本质，通过对文本本身的品读让读者与作者灵魂对话，才能让学生领略真正的文字之美。

（二）恢复学生主体意识，建立语文能力和语文习惯

在传统阅读教学模式下，学生的行为、思维都套上了枷锁，丧失其独立精神的创新思维。这无疑是扼杀生命。

语言课堂的作用在“授人以渔”，而不是“授之以鱼”。学生通过课堂而“得法”，这个“法”即学生阅读方法的架构。看议论

文要读出什么?读小说要读出什么?读诗歌要怎样读?读戏剧要读出什么?……以有限的课堂,培养学生自学语文的能力和习惯,为其终身学习奠定一个良好的基础。这是语文课实用价值所在。

曾做过一个“培养小老师”的研究,从初一学生中选几个学生培养其独立备课、授课的能力。在初一,乱成一团;到初二,针对不同的文体——说明文、议论文、诗歌、散文,学生完全可以凭借自己搜集的资料,上一堂有模有样、有条有理的语文课。虽然,未免有邯郸学步之嫌,但对于学生而言,经过一番揣摩,他心中便清楚再遇类似文体,我可以如何下手了。笔者认为这一活动充分体现了新课标要求学生达到的总目标的全部内容。这样,极大调动了学生学习的主动性,恢复了其主体阅读意识,形成对其语文能力和习惯的养成。

当然学生认知能力毕竟有限,不能所有课都如此,如果那样我们就会从一个怪圈走向另一个怪圈。在高中还可开设讲座式的课,对哪些学生陌生又难懂或不陌生但也懂不了的,如经典名著钱锺书的作品,就非常合适。这种课型并不是限制学生主体阅读意识,而是要引领学生从高度,从深度来开启学生思维,使之深刻,使其能从更高层面去理解文本。对这类文本,只有先走进了,才会随时间推移不断丰富充实自己的审美体验,这样才会达到语文阅读教学的终极目的——爱中文。

上述两个例子是一种思想的两个端头。总之,我们应该在课堂上给学生足够思想驰骋的空间,极大发挥其独立精神和创新能力。

综上所述,阅读教学要抓住“学生为本”这根绳子,在课堂上为学生创设自由的舞台,使学生在语文课上既汲取思想营养和人文精神,又建立起了自己的学法体系,为其终身发展打下基础。

第二章 新课程下的阅读教学

阅读教学是语文教学的一个重要方面,在语文教学中有着重要的地位。那么什么是阅读教学呢?它究竟具有怎样的地位、起着怎样的作用呢?

第一节 阅读教学的要求

语文阅读教学是具有艺术性的。这种艺术的首要本质在于:依据学科自身的特点和学生学习语文的心理特征,从各个不同的角度,想方设法引导学生学习语文的愿望和动机,这是获取高质量教学效果的决定因素。

语文阅读的本质特征决定了教学内容的情感性、阅读思维的情境性、知识技能的实践性、教学方法的多样性和教学语言的示范性。阅读教学必须达到以下要求:

一、突出情感因素

这是阅读内容的情感性决定的。语言是一种工具,这是人们的共识。但是我们更应该强调语言工具的功能本质,即表情达意。以语言文字为表达形式的各类文章,特别是诗、词、歌、赋、小说、剧本等文学作品,其中无不蕴含着作者对人、事、物的强烈的思想感情和主观态度,无不以情动人,以情寓理,这是语文阅读教学在教学内容上与数理化等其他学科教学的显著区别。欲使语文阅读教

学生动活泼,富有感染力,激发学生学习语文的兴趣、愿望,从而产生学习语文的内在动力,必须在阅读教学中突出情感因素,以情动人,教出情味。不论是教写人的还是记事的文章,抑或是教说明文或议论文,都应该引导学生领会、体验课文的语言形式所传达的作者的憎爱之情,褒贬之义,使学生在情感体验过程中理解字词句篇的含义和作者运用语言的技巧。

二、引入情境,激励思维

这是阅读思维的情境性所决定的。阅读教学过程中思维训练的规律与其他学科有根本的不同。其他学科的思维训练只是把语言作为媒介,通过对本学科的概念、公式、定理或理论、观点的分析、比较、综合、归纳、抽象、概括等活动来实现的,语文阅读教学中的思维训练则是直接通过语言训练来实现的。用语言教语言是语文阅读教学的基本表现形式,语言本身不只是传授知识的媒介或凭借,更主要的又是教学内容。学生接受、理解课文语言所传达的情感信息,不论是感性的还是理性的,首先需要通过感知、体验、联想、想象等思维活动方式,进入情境,才能真正领会和理解。阅读教学的这一特殊规律要求阅读教学,尤其是记叙文和文学作品的阅读教学,必须贯彻情境熏陶,激励思维的原则,同时也赋予了阅读教学过程中思维训练的特定内容和形式,即以具体可感的形象、画面、声色、情态、情节、场面等,引导学生进入课文情境,激励学生思维,使其产生思维乐趣。

当然,阅读教学也离不开抽象思维,也不应忽视培养学生比较、分析、归纳等抽象思维的能力。但值得注意的是,在实际教学中,一般教师往往只注意课文中的理智因素,而忽视了蕴含于字词句篇中的情感因素,其结果是:本来极其生动、情感强烈的作品,经过肢解、剖析,只剩了干巴巴的几条筋。这种单调枯燥的情绪体验,又怎能不使学生产生厌学情绪,乃至最终丧失学习语文的动力呢?以引导学生进入课文情境的方式激励学生思维,使其

产生思维乐趣,主动自觉地去获取知识,锻炼思维能力,这既是阅读教学的主要目标之一,也是阅读教学艺术的生动体现。只有这样才能将“要我学”变为“我要学”,将“不会学”变为“善学”。所以,有经验的语文教师总是根据教学内容、目的和学生实际,想方设法创设情境,引导学生进入情境,开启学生思维,像导游一样,一步步将学生引向柳暗花明之处。

三、联系生活,激励学习

作为口头语言和书面语言的合称的语文,是听说读写的工具,以语言文字为表现形式的课文是现实生活的反映。因此,语文知识和语文技能与人们交际的需要密切地联系着。所以,阅读教学艺术的根本目的和出发点也应该是不断激发学生学习语文的需要,使其产生学习语文的内在动力。

阅读教学不能为教课文而教课文,为教知识而教知识,必须紧密联系日常生活实践,特别是读写听说活动,把课文中蕴含的语文知识和语文技能活化为呈现在学生面前的一盘盘美食甘味,使学生真正认识到“学属所需”、“学有所用”,从而产生学习语文的浓厚兴趣,主动自觉地去获取知识,并积极运用所学知识,发展自己的语文能力。如一位教师讲《故乡的榕树》一课,针对学生普遍感到作文选材难这个问题,自始至终围绕作文选材进行讲读,使学生认识平时留心观察和勤于积累是获得写作素材的重要来源,一堂课讲得生动活泼,学生学得津津有味。

四、讲究口语艺术

这是阅读教学语言的示范性对语文教师的起码要求。前苏联教育家马卡连柯说:“同样的教学方法,因为语言不同,就可能相差十二倍”。苏霍姆林斯基也曾强调:教学语言“在较大程度上决定着学生在课堂上脑力劳动的效率”。语文教学的基本手段是教师以自己活的语言向学生传授知识,培养语文能力,进行思想教育和审美教育。即使在现代化教学手段普遍应用的时代,语文教

学这一基本方式和特点也是不会改变的。从这个意义上说,语文教学,尤其是阅读教学,永远都是语言运用的艺术。

阅读内容的情感性和阅读思维的情境性要求阅读教学中教师的教学语言必须准确、鲜明、生动、形象,富有感染力,同时又具有清晰严密的逻辑性,能够再现作品中的形象和画面,成为作品中的语言文字所叙述、描写的形象、画面的艺术再创造,从而能够引起学生的联想和想象,帮助学生理解作品。

在阅读教学中,教师不论是讲解还是描述,还是复述,其语言都应当活泼新颖,富有情感和魅力。总而言之,都应当对学生是一种新异的刺激,易于引起学生的注意,并能给学生以美的享受,美的熏陶,引起学生的模仿和学习。

第二节 阅读教学过程

一、阅读教学过程理论的缺陷

我们的阅读教学过程的理论是不完整的,我们的阅读教学过程的实践也是不完整的。不完整的理论,不完整的教学,怎么会有高效率?

通常的语文教学法的著作,把阅读教学的过程分为四个层次:一、小学、初中和高中各阶段阅读教学的总过程;二、一个单元的阅读教学过程;三、一篇课文的阅读教学过程;四、一堂课的阅读教学过程。这四个层次的共同点是从课文到课文,从“例子”到“例子”。很显然,这样阐述阅读教学过程,是有缺陷的、不科学的。在这一理论指导下的阅读教学的过程是不完整的。

同时,在这些著作中,一般是把单篇课文阅读教学过程分为四个阶段:感知阶段(预习)→理解阶段(分析)→运用阶段(练习)→巩固阶段(复习)。感知阶段,要求学生解决字词句以及课文内

容大意;理解阶段,要启发学生积极思维,分析课文的思想内容及语文形式;运用阶段,进行朗读、复述和编提纲等活动;巩固阶段,要求学生熟读或背诵课文等。看起来,这个过程像是完整的,无可挑剔的,既有解决字词的步骤,又有内容分析步骤;既有运用,又有巩固,非常全面。但仔细琢磨便会发现问题:四个不同的阶段,要解决的和实际解决的只有一个问题,即对课文的理解。即便是第三个阶段的运用,与实际上的阅读运用也并不搭界,依然是对课文的理解,哪里有什么运用?这四个阶段实际上是理解掌握课文的四个阶段。而阅读教学的目的并不单单是理解。因此,现在的阅读教学过程理论,还仅仅停留在理解上,没有真正意义上的运用。真正意义上的运用,应该是用从该课文学来的知识、方法及规律去读该课文以外的其他文章和书。这样看来,通常的阅读教学过程少了一个阶段。

二、阅读教学过程理论需完善

通常的阅读教学过程少了一个阶段,是不完善的。那么阅读教学过程应该是怎样的呢?这一过程大体上应有两个阶段:一是理解掌握阶段,二是实际运用阶段。正如叶圣陶先生所说:“教课之本质并非教讲一篇课文与学生听,而是教师引导学生理解此课文,从而使学生自己观其他类似文章。”这里的“使学生自己观其他类似文章”才是真正意义上的运用。有了这样的运用,阅读教学的过程才是完整的过程,没有这样的运用,阅读教学过程充其量也只能算是进行了一半。

叶圣陶先生说:“语文教材无非是个例子,凭这个例子要使学生能够举一反三,练成阅读和作文的熟练技能。”学生学完了一篇课文,仅仅是学完了一个“例子”。一本书学完了,也仅仅是学完了一本“例子”。我们总不能只让学生学“例子”吧?不幸的是,现在的大多数学校,还是只学“例子”。初中毕业了,学了六本“例子”,高中毕业了,又学了六本“例子”。数理科讲例子,由例子引

出定理、定律和公式,这是理解掌握阶段。之后要做习题,从而达到加深理解和综合运用由例子导出的定理、定律和公式的目的,这是运用阶段。这个运用,是通过做习题来实现的,总是要做题的呀。语文学科要像数理科那样做“题”,才能加深理解和综合运用由课文(即“例子”)学来的知识、方法和规律。不过,语文的“习题”与数理科的习题完全不同,它应该是文章和书,这是阅读教学过程的第二个阶段。至此,一个完整的阅读教学过程才完结。这是一个举一反三的过程。学习课文(即“例子”)是“举一”,阅读课文以外的文章是“反三”。没有“反三”,过程便不完整。

有人说,课文后面也有习题呀。不错,确实有习题,但这些习题是做什么用的呢?由九年义务教育语文教材前的“说明”可知,这些习题有三个层次,两个目的:一是加深理解“例子”,二是运用“例子”。这样的练习设计是合理的。前两个层次的题是理解,还不是我们所说的“习题”,后一个层次的题,即巩固、扩大学习成果,要求熟读背诵,抄录词语警句,选取与课文有关的文字材料与课文比较,加深理解,开阔视野,才是我们所说的“习题”。而恰恰是这样的题,被不少老师挥刀砍掉了,因为考试不考!语文的“习题”,不是题,而是文章,是书。自读课文是语文的“习题”,《课外读本》是语文的“习题”。但这还不够,因为这些都是短文,充其量也只能算是单项“习题”,还应有一些中外名著,这才是综合“习题”。初中语文教学大纲规定每学年读三五本书,为完成这套综合“习题”创造了条件。可惜,有多少初中学生把应该读的书读了呢!由于阅读教学过程的理论不完整,人们把读课文以外的文章和书当作额外的负担,于是自读课文取消了,《课外读本》不读了,大纲“每学年读三五本书”的规定不管了,真是贻害无穷。

语文教学的目的是“养成学语文的良好习惯”。课堂教学在这方面是大有作为的。但习惯的“养成”,仅仅靠课堂是很难的。叶圣陶先生说:“要养成一种习惯,必须经过反复历练。”(《略谈学习国

文》)这个“反复历练”指的就是多读书。张志公先生说:“只是把培养语文能力、提高下一代以至全社会的语文水平这样一件大事,整个的寄希望于学校的语文课,这种认识对语文训练是不利的。”(《张志公语文教育论集》)教材提供了学习的例子或样本,而习惯的养成要靠用从教材学来的方法去多多地阅读。也就是说,只有走完阅读教学的全过程,才能养成习惯。

三、完整的阅读教学过程理论

完整的阅读教学过程应该是:教师指导学生熟读课文,弄懂弄透课文和从课文中学得的语文知识,掌握阅读方法和规律,再指导学生运用这些知识、方法和规律去读课文以外的文章和书,从而使学生养成读书的习惯和能力。

这个过程大体应分为两个阶段,第一为理解掌握阶段,第二为实际运用阶段。运用阶段可以在课堂进行,如读自读课文和《课外读本》;每周有两节语文课进图书馆等,多是在课外进行。要读单篇短章,也要读长篇巨著。这都是运用,既是运用于学习,以提高读的能力,又是运用于生活实践,读懂生活所必须的各类读物。

读课外书是阅读教学过程的一部分,不应该把它当作一般意义上的扩大阅读。这是由语文教学目的决定的。在教学中,开拓学生的视野,是语文教学目的之一。苏霍姆林斯基说:“科学正以空前的速度向前发展,但不可能经常把不断出现的新概念和规律写进中学教学大纲中来。所以,阅读科学读物就成了现代学校教学过程的一个极重要的组成部分。”(《给教师的一百条建议》)

阅读教学的完整过程包括必须达到规定的阅读量,确保基本的阅读量。这个量多少才合理呢?吕叔湘先生说,中学生每学期要读80~100万字的书(含课本)。除去课本的20万字,平均每天至少要读5000字。大纲规定每学年读三五本书,平均每天的阅读量也就是这个数。这就是基本的阅读量。有了这个量,就可以确保阅

读教学走完一个过程。

建立完整的阅读教学过程的理论是必需的,而且是迫切的。初中现行教材每个单元都有自读课文,还有一套课外读本,这无疑为阅读教学过程的完整提供了必要的条件。但由于理论的不完善,不少学校扔掉了自读课文,有的省市宁可给学生订几套练习册,也不给学生订课外读本,还美其名曰“减轻负担”,就更不要说什么每学年读三五本书了,也是在“减轻”之列的。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因为他们不明白这些阅读是“教学过程的一个极重要的组成部分”,是阅读教学过程中不可缺少的重要阶段,是必须完成的,不是额外负担。现行九年义务教育语文教学大纲已经把课外阅读纳入教学内容,是必须进行的,不是可有可无的。但真正进行课外阅读的学校有多少呢?

现在有些学校和语文教师个人创造了精读与略读相结合,课内与课外相结合的好经验(包括扩大阅读、向课外延伸等),收效极大。他们实际上是走完了阅读教学的全过程,成果丰硕是必然的。但仅仅作为经验,其意义并不见其远大。因为经验有人知道,有人不知道。我国农村学校条件大都不好,能看到语文教学杂志的不多,不知道的自然居多。所以,完善阅读教学过程的理论十分必要。理论问题解决了,阅读教学过程不完整的问题便会迎刃而解,学生进图书馆,读课外书,便名正言顺。倘如此,语文教学效率的提高也就指日可待了。

第三节 阅读教学方法

一、教学方法的分类和基本特征

(一)教学方法的分类

现代语文教学的内容和方法应当并重,方能赢得最佳的教学效果。随着教学目标要求日高、教学内容不断更新和现代化教学